湖南弘信园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 邵阳市大祥区西外街联都国际1栋19楼1909室 所长: 段枚辉 电话: 17773932666

湖南弘信园所[2023] 绩评字第 031 号

对城步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 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绩效评价报告

城步苗族自治县财政局:

为加强县财政对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 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项目资金支出的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 用好项目资金, 提高政府债务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客观、公正以及以后年度项 目资金预算安排地反映城步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财政支出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项 目资金的实施绩效,根据城财绩[2023]9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 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 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 号和财政 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项目资金管 理的政策规定。2023年8月25日你局委托我所对城步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 设局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 费财政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在评价过程中,我们秉着独立、客观、公正的 原则, 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 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 价方法,对城步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2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 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财政项目资金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与效果、预算管理水平等进行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城步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 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城乡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 (湘政办发〔2019〕42号)、《湖南省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实施方 案(2019-2022年)》(湘政办发〔2019〕43号)、《邵阳市乡镇污水处理设 施建设行动方案(2019-2022年)》(邵阳市政办发〔2020〕4号)方案及省、 市相关会议精神要求。全县现已建成并运行的乡镇污水处理厂共六座,在2022 年底实现建制镇污水处处理厂全面覆盖。全县乡镇污水处理项目建设情况如下:

- 1. 西岩镇污水处理厂基本情况:工程项目建设于西岩镇北面古马桥地段,占地15.1亩,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近期2000吨/天,远期4000万吨/天,污水收集管网总长度9.7公里,项目总投资2750万元。
- 2、南山污水处理厂建设基本情况:该项目于2012年建设,2013年2月建成,项目设计处理规模为400吨/天。配套污水管网约3.7公里,项目建设于城步苗族自治县长安营镇长坪村,项目总投资800万元。
- 3、丹口镇污水处理厂基本情况:为解决但口罩居民生活污水的外排坏境污染问题城步苗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于2019年7月31日同意丹口镇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立项,并同意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城发改审字[2019]101号。建设规模及内容:污水处理厂厂址在丹口镇太平村,实际占地面积约为6.6亩,污水处理厂能力为600吨/天,项目近期建设规模为400吨/天,远期设计处理规模为600吨/天。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1325.13万元,资金来源为银行贷款和棚户区改造资金解决。2020年11月30日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总承包(EPC)项目由湖南省泽天建设有限公司、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中标金额人民币壹仟零玖拾柒万捌仟陆佰伍拾柒元肆角壹分



(Y10,978,657.41元)。其中: 工程费用 10,040,157.41元,其他费用 325,000.00 元,基本预备费613,500.00 元。工期总计:210 日历天。工程设计: 符合相关规范、国家政策、法规和本项目设计任务要求。工程施工: 质量达到 国家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合格工程标准,一次交验合格。出水水质要求: 主 要指标达标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级 B 标 准。2020年12月2日签订了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 设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总承包合同, 承包人湖南省泽天建设 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工程内 容: 污水处理厂规模 400m3/d, 包括格栅、调节池及提升泵站、A2/0 一体化污 水处理设备、垂直潜流人工湿地、景观表流人工湿地、紫外消毒及计量井、污 泥干化池、综合用房 143. 77m2 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钢带增强聚乙烯螺旋波 纹管 DN400) 长 2. 933km。含审核初步设计工程施工内容。合同价格: 人民币(大 写) 壹任零玖拾柒万捌任陆佰伍拾柒元肆角壹分(Y10978657, 41 元)。 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要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作调整。其中其 他费用 325000 元 (含设计费 200000 元) 和基本预备费 613500 元。投标人应保证 施工质量与效果,限额设计在限额范围内完成设计及施工任务,若按审定的施 工图实施, 总费用突破限额部份由中标单位承担, 若实施过程中非中标单位引 起的设计变更及签证所产生的费用增减按合同约定调整。监理人: 湖南德信项 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工日期: 2020年8月。设计负责人:刘云南,身份 证:430 ************ 053 。 承 包 人 项 目 经 理 : 申 育 , 身 份 iF: 430 ********* 711.

资金来源: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中央预算内资金。

4、茅坪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基本情况: 项目设计处理规模为近期 300 吨/天。 远期 600 吨/天。项目建设于茅坪镇区西南角,占地 4.6 亩,污水管网 5.4 公里。 项目总投资 1579.68 万元。



- 5、五团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基本情况:项目位于金东村,五团镇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站附近集镇中心配套管网约 1.4 公里,总投资 1038.12 万元。
- 6、白毛坪镇污水处理厂建设基本情况:白毛坪污水处理厂位于集镇区下游,设计处理规模近期 250 吨/天,远期 350 吨/天,配套管网约 3.9 公里,总 投资 1663.09 万元。

(二)项目运营情况

已建成污水处理厂已正式投入运营使用,每月在省监管运行APP上传当月运行数据。

- 1. 西岩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厂内建有格栅池及调节池,氧化沟池,平流沉淀池,紫外线消毒及巴氏计量槽,综合楼,污泥脱水间,在线监测系统等。污水处理厂采用氧化沟活性污泥法工艺处理集镇生活污水,出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项目于 2020 年6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竣工并投入试运行。
- 2. 南山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主要工程包括调节池及提升泵站、厌氧池、好氧池、沉淀池、回流池、次氯酸钠消毒、综合用房等。污水处理工艺:调节池+提升泵站+厌氧+好氧+沉淀+消毒工艺。出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
- 3. 丹口镇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主要工程包括格栅、调节池及提升泵站、A2 /0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垂直潜流人工湿地、景观表流人工湿地、紫外消毒及计量井、污泥干化池、综合用房,道路及绿化工程等。污水处理工艺:格栅+调节池+提升泵站+A2 /0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潜流人工湿地+景观表流人工湿地+紫外线消毒工艺。出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配套污水管网约 2.9 公里。项目建设于丹口镇太平村,项目总投资 1325.13 万元。



- 4. 茅坪镇污水处理厂: 本项目主要工程包括格栅、调节池及提升泵站、A2 /0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紫外消毒及计量井。污水处理工艺: 格栅+调节池+提升泵站+A2 /0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紫外线消毒工艺。污水处理厂出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 -2002)中的一级 B 标准。
- 5. 五团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近期 100 吨/天,远期 250 吨/天,采用预处理+A20+紫外线消毒。项目于 2022 年 12 月份完成调式。
 - 6. 白毛坪镇污水处理厂:设计处理规模近期 250 吨/天,远期 350 吨/天,采用预处理+MBR 一体化+紫外线消毒,污水处理厂出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标准。项目于 2022 年 7 月动工建设,12 月完成调式。

(三)项目管理情况

乡镇污水处理厂的合同均是一年一签,西岩镇、丹口镇、长安营镇三座污水处理厂的运营合同已于 2021 年 5 月已到期。由于省市检查、暗访不断,为确保厂区的正常运转,不影响县工作考核,所以厂区运营一直由原合同公司在代管运行。

- 1. 西岩镇污水处理厂: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开工建设,2021 年 3 月竣工并投入试运行。2021 年 4 月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县人民政府安排委托城步宏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西岩镇污水处理厂管理。2022 年 7 月,县住建局委托北京中设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西岩镇污水处理厂运行及管理服务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该厂区年度运营费用为 158. 35 万元。2022 年 11 月办理了政府采购并招投标意向公示。2023 年 5 月完成招标。中标单位为城步宏伟环境有限公司,每年运营管理经费 156. 968 万元。已完善合同签订工作。
- 2. 南山污水处理厂:由于该厂因设备原因长期处于停运状态。2020年6月根据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委托城南污水厂技人员对维修恢复运营。2020年12月由县住建局委托北京中设泛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南山污水处理厂运行及



管理服务进行评估,该厂区年度运营费用为 95. 25 万元。2021 年 9 月 2 日完成运营评估招标,由城步宏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经营权,为城步苗族自治县南山镇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交人,中标金额为玖拾肆万伍仟柒佰捌拾元整(¥94.578 万元)。2021 年 9 月 29 日签订了城步苗族自治县南山镇污水处理厂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协议书,项目范围和内容:城步苗族自治县南山镇污水处理厂(不含配套管网)的更新、重置、运营、维护。其中更新、重置由乙方向甲方提出方案并通过甲方同意后由乙方负责,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在委托运营期内,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就本项目的相关权益向任何第三方进行转让、出租、质押或其它任何处置。项目规模:本项目南山镇污水处理厂的设计规模为处理能力 400 吨/天。协议托管运营时间:从《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协议书》签订生效日起运营期一年。每一年一签,合同金额每年 94.388 万元,运营及管理服务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按月拨付。

3. 丹口镇污水处理厂:项目 2020 年 8 月动工建设,2021 年 3 月完成并投入运行。2021 年 9 月 2 日由城步宏为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取得经营权,为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服务项目成交人,中标金额为玖拾肆万叁仟捌佰捌拾元整(¥94.388 万元)。2021 年 9 月 29 日签订了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污水处理厂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协议书,项目范围和内容: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污水处理厂(不含配套管网)的更新、重置、运营、维护。其中更新、重置由乙方向甲方提出方案并通过甲方同意后由乙方负责,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在委托运营期内,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就本项目的相关权益向任何第三方进行转让、出租、质押或其它任何处置。项目规模:本项目丹口镇污水处理厂的设计规模为处理能力 400 吨/天。协议托管运营时间:从《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协议书》签订生效日起运营期一年,每一年一签,合同金额每年 94.578 万元,运营及管理服务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按月拨付。



4、茅坪镇污水处理厂:项目于 2021 年 9 月动工建设,12 月完成调试运行。 2022 年 4 月委托城步宏伟环境有限公司代管运营,没有完成运营评估和招标。

(二)项目收支情况

现将已竣工验收成交使用的政府购买南山镇、丹口镇污水处理收支情况如下:

1、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主要资金来源于城财预 2020 年 0797 号湘财预 [2020]163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1000 万元,城财预 2022 年 0243 号湘财预[2022]1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200 万元,城财建指[2021]0140 号湘财建指[2020]57 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 115.9155 万元,项目收到财政资金合计:1315.9155 万元。项目支出:付丹口镇污水处理工程进度款 1009.7865 万元,设计费 17 万元,咨询费 1.053 万元,监理费 15.976 万元,勘察费 9.08 万元,检测费 3.8 万元,征收款及办公费 51 万元,拆迁补偿款 8.22 万元,合计支出 1115.9155 万元,结余 200 万元。

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污水处理厂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收到政府财政资金 2022 年合计: 86.5216 万元。具体是收: 湘财建指(2021) 151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全省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 2021 年奖补资金的通知 47.2413 万元(丹口 23.5968 万元、31.4624 万元,南山 23.6445 万元),湘财建指(2021) 57 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 31.4624 万元。已全部支付,没结余。

2、城步苗族自治县南山镇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主要资金来源于城财预 2020 年 0797 号湘财预 [2020]163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



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1000万元,城财预2022年0243号湘财预[2022]1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200万元,城财建指[2021]0140号湘财建指[2020]57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115.9155万元,南山镇项目收到财政资金合计:1315.9155万元。项目支出:付丹口镇污水处理工程进度款1009.7865万元,设计费17万元,咨询费1.053万元,监理费15.976万元,勘察费9.08万元,检测费3.8万元,征收款及办公费51万元,拆迁补偿款8.22万元,合计支出1115.9155万元,结余200万元。

城步苗族自治县南山镇污水处理厂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收到政府财政资金2022年合计:86.6965万元。具体是收:关于下达2020年第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南山污水处理厂恢复运行维修经费)13.28万元,湘财建指(2021)151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全省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2021年奖补资金的通知18.246万元、23.6445万元,湘财建指(2021)57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31.526万元。已全部支付,没结余。

(三)具体绩效目标

- 1、保证县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 费资金专款专用;
- 2、确保县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 费资金的分配因素全面、公平、合理;
- 3、全面推行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积极推进财政专项资金项目的公开公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成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城步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



费项目资金支出情况,进一步管理和使用好项目资金,提高政府债务项目资金 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为以后年度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提供重要参考依据。

(二) 绩效评价的内容

- 1、政府债务项目资金的支出规模、资金到位情况、资金支付进度;
- 2、资金管理制度、措施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 3、资金使用合理性、合规性以及产生效果情况;
- 4、遵守财务制度及财政纪律情况。

(三) 绩效评价的过程

依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整个过程分为前期准备、具体实施和工作总结三 个阶段。

前期准备阶段:

主要是方案设计、指标体系制定、组织等工作。 2023 年 10 月城步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城财绩【2023】9 号) 明确了评价目的、评价依据、评价内容、实施步聚和有关要求,成立了包括县财政局和湖南弘信园会计师事务所有关绩效评价人员组成的绩效评价工作组,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具体实施阶段: (1)单位自评,收集整理资料,调查核实基础数据,根据评价指标自评打分,提交自评报告; (2)评价工作组到评价现场查阅 2022 年度的预算安排、非税收入、预算追加、资金管理、经费支出、资产管理等相关文件资料和财务凭证; (3)发放调查问卷,对部门履行职责情况的公众满意度进行调查; (4)评价工作组根据评价指标计算各项评分,汇总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

工作总结阶段:对评价工作组织实施的过程进行总结,完成评价工作报告; 对评价结果和存在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四) 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 1、绩效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评价小组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准确的评价结论。
- 2、因项目资金牵扯的单位管理比较混乱,对项目的资料收取比较受限制。 无法对项目专项资金支出金额、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全面核实,只能根据项目 单位提供的报表、会计账务、文件资料采取抽样调查及相关人员描述为依据。 因而,评价总结果可能会稍有偏差。

三、资金安排、使用及管理审核情况

(一)县 2022年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污水处理项目资金支出审核

为管理和使用好县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专款专用的,该局成立了城步苗族自治县城乡污水处理建设项目指挥部,统筹项目整体规划,由指挥部办公室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与管理工作。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明确责任,合理分工,密切协作,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保障。由指挥部根据合同,提出项目资金审批表和必备材料报申核,呈报监理部门、项目指挥部意见、会审小组审定、财务人员核实、分管财务领导签字审核批准,纪检监察意见,局主要负责人意见。资金通过县财政局国库管理局财政零余额账户或财政授权支付。

1. 资金到位及使用管理情况

本项目上级下达县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丹口镇污水厂工程项目和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指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 1402. 4371 万元 (其中项目建设1315. 9155 万元,运营及管理费 86. 5216 万元),指标资金已全部到位.实际支出项目建设资金 1115. 9155 万元万元,余额 200 万元;实际支出运营及管理费86. 5216 万元,余额 0元。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主要资金来源于城财预 2020 年 0797 号



湘财预 [2020]163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1000 万元,城财预 2022 年 0243 号湘财预 [2022]1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200 万元,城财建指 [2021]0140 号湘财建指 [2020]57 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 115. 9155 万元,收到财政资金合计: 1315. 9155 万元。项目支出: 付丹口镇污水处理工程进度款 1009. 7865 万元,设计费 17 万元,咨询费 1. 053 万元,监理费 15. 976 万元,勘察费 9. 08 万元,检测费 3. 8 万元,征收款及办公费 51 万元,拆迁补偿款 8. 22 万元,合计支出 1115. 9155 万元,结余 200 万元。

项目拨款收入支出具体明细如下表:

丹口镇污水处理建设项目收入支出明细表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文号	摘要	到位金额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摘要	支付金额		
城財预 2020 年 0797 号	湘财预 [2020]163 号省财政 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地 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 (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 资金)	1000	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 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 施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 工程总承包(EPC)项目	1097. 8657	城乡污水处理指挥部付丹 口污水工程进度款	1009. 7865		
城财预 2022 年 0243 号	湘财预[2022]1号省财政厅关 于下达 2022年第一批地方政 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 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	200	,		丹口镇污水处理项目征地 款及办公费	51		
城财建指[2021]0140 号	湘财建指[2020]57 号关于预 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 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	115. 9155			付丹口镇初步设计费	17		
					城乡污水指挥部付丹口镇 造价咨询费	1. 053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19. 9700	城乡污水处理付丹口污水 处理监理费	15. 976		
					付丹口镇污水处理厂拆迁 补偿款	8. 22		
a .		2			付丹口污水处理厂工程勘 察费	9.08		



				付丹口污水处理厂污水收 集及处理工程项目检测费	3.8
合计	1315. 9155	¥.	1		1115. 9155
余额					200

本项目上级下达县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污水厂工程项目和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指标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1402.4371万元(其中项目建设1315.9155万元,运营及管理费86.5216万元),指标资金已全部到位.实际支出项目建设资金1115.9155万元万元,余额200万元;实际支出运营及管理费86.5216万元,余额0元。城步苗族自治县南山镇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工程总承包(EPC)项目主要资金来源于城财预2020年0797号相财预[2020]163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1000万元,城财预2022年0243号湘财预[2022]1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2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200万元,城财建指[2021]0140号湘财建指[2020]57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115.9155万元,收到财政资金合计:1315.9155万元。项目支出:付丹口镇污水处理工程进度款1009.7865万元,设计费17万元,咨询费1.053万元,监理费15.976万元,勘察费9.08万元,检测费3.8万元,征收款及办公费51万元,拆迁补偿款8.22万元,合计支出1115.9155万元,结余200万元。

项目拨款收入支出具体明细如下表:

南山镇污水处理建设项目收入支出明细表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文号	摘要	到位金额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	摘要	支付金额	
城財预 2020 年 0797 号	湘财预 [2020]163 号省财政 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地 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 (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 资金)	1000	城步苗族自治县丹口镇 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 施建设污水收集及处理 工程总承包 (EPC) 项目	1097. 8657	城乡污水处理指挥部付丹 口污水工程进度款	1009. 7865	



城財預 2022 年 0243 号	湘財預[2022]1号省财政厅关 于下达 2022年第一批地方政 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 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	200			丹口镇污水处理项目征地 款及办公费	51
城財建指[2021]0140号	湘财建指[2020]57 号关于预 按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 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	115. 9155			付丹口镇初步设计费	17
					城乡污水指挥部付丹口镇 造价咨询费	1.053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19. 9700	城乡污水处理付丹口污水 处理监理费	15. 976
	×				付丹口镇污水处理厂拆迁 补偿款	8. 22
					付丹口污水处理厂工程勘 察费	9.08
					付丹口污水处理厂污水收 集及处理工程项目检测费	3. 8
	合计	1315. 9155				1115. 915
	余额					200

城步苗族自治县 2022 年政府购买丹口镇污水处理厂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收到政府财政资金合计:86.5216 万元。具体是收:湘财建指(2021)151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全省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 2021 年奖补资金的通知47.2413 万元(丹口 23.5968 万元、31.4624 万元,南山 23.6445 万元),湘财建指(2021)57 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31.4624 万元。已全部支付,没结余。项目合同金额:94.388 万元。

城步苗族自治县 2022 年政府购买丹口镇污水处理厂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收到政府财政资金合计:86.6965 万元。具体是收: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南山污水处理厂恢复运行维修经费)13.28 万元,湘财建指(2021)151 号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全省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2021 年奖补资金的通知18.246 万元、23.6445 万元,湘财建指(2021)57 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31.526 万元。已全部支付,没结余。项目合同金额:94.578 万元。



	丹口镇、南山镇污水处理厂运营及管理服务费收支								
	J.	日镇			南山镇				
指标摘要	到位指标金 额(万元)	合同金额	本项目支 付金额(万 元)	余额	指标摘要	到位指标金 额(万元)	合同金额	本项目支 付金额 (万元)	余额
湘财建指 (2020) 57 号	23. 5968		23. 596		湘财建指 (2020) 65 号	13. 28		13. 28	
湘财建指 (2021) 151 号	31. 4624	94. 388	31. 4624		湘财建指 (2021) 151 号	41. 8905	94. 578	41. 89	
湘财建指 (2021) 57 号	31. 4624		31. 4624		湘财建指 (2021) 57 号	31. 526		31. 53	
合计	86. 5216	94. 388	86. 5216	7.8664	合计	86. 6965	94. 58	86. 6965	7. 88

2、结余情况审核

上级下达城步苗族自治县政府购买丹口镇污水处理厂项目工程服务及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总资金 1402. 4371 万元,实际支付 1202. 4371 万元(其中项目建设 1115. 9155 万元,运营及管理费 86. 5216 万元)),结余 200 万元。城财预 2020 年 0797 号湘财预 [2020]163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第三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1000 万元,城财预 2022 年 0243 号湘财预[2022]1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一批地方政府新增债务限额的通知(解决丹口污水处理建设项目资金)200 万元,城财建指 [2021]0140 号湘财建指[2020]57 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 115. 9155 万元,实际支付 1115. 9155 万元,结余 200 万元。签约合同价 1097. 8657 万元,该项目超支付 18. 0498 万元。项目已完工。上级下达城步苗族自治县政府购买丹口镇污水处理厂运营及管理服务项目资金 86. 5216 万元。湘财建指 (2021) 151 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全省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



年行动 2021 年奖补资金的通知 23.5968 万元、31.4624 万元,湘财建指(2021) 57 号关于预拨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四年行动第一批补助资金 31.4624 万元。已全部支付 86.5216 万元,未结余。签约合同价 94.388 万元,该项目未支付 7.87 万元。

(二)资金使用管理审核情况

我们重点审核了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的专款专用执行情况。经审核我们认为,该局在资金使用管理上做到了:

- 1、严格县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管理。
- (1)县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 费项目资金的拨付程序:需要支付时,必须提前一周将项目资金审批表送局财务 室,资金拨付统一由财务股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 (2)县 2022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的审批程序:首先指挥部根据合同,提出项目资金审批表和必备材料报申核,呈报监理部门、项目指挥部意见、会审小组审定、财务人员核实、分管财务领导签字审核批准,纪检监察意见,局主要负责人意见。资金通过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
- (3)财务会审程序,指挥部报账员将资料分类汇总,交由局会审领导小组审核签字,通过财务会审后开出发票及附加缴税凭证才能报账。

2、资金的监督情况

坚持信息公开和跟踪问效。一是通过门户网站公开重点专项资金,尤其是新的专项资金的用途范围以及与之相关的资金管理办法、申办流程等内容。二是注重跟踪问效。对非转移支付专项资金定期开展专门检查,杜绝假报、冒领等现象发生,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同时对重点专项资金实施绩效评价,切实



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3、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2022年预算于2022年于5月6日在城步政务网上进行了公开,已在城步县政府公示栏进行公示公开,接受部门和社会的监督评价。

四、主要绩效

- (一)县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产出效果
- 1、完善政府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统筹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加快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在全县已建成并运行的乡镇污水处理厂共六座,在 2022 年底实现建制镇污水处处理厂全覆盖。
- 2、环境效益污水处理。能够彻底去除废水中的有害物质和污染物,提高水质。污水处理过程还能够避免水环境的污染和蓝藻等有害生物的繁殖,为鱼类、水生植物和河流生态环境提供更加良好的生存环境。
- 3、经济效益污水处理过程不仅可以降低环境成本,减轻环境污染的影响, 还可以从多个方面产生经济效益:
- 1)能够保障可持续发展。污水处理过程可以减少企业和社会的环境污染, 维护水质,提高环保意识,从而推动经济的健康发展。
- 2) 节约成本。污水处理能够减少企业的环保罚款和水资源成本,同时提高土地与房价减少治疗成本。
- 3)可回收利用。 处理过的污水还可以用于农业灌溉、工业用水、绿化环境等多个方面,满足人们对水资源的需要并带来更多的经济效益。

乡镇污水厂的建设和运营有效对乡镇污水进行集中处理,促进地方经济建设,美化生产生活环境,保障社会和谐发展。

五、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 1、专项资金必须坚持专款专用、制度健全、手续齐备。但经我们实地评价 时发现本单位专项资金管理会计核算上没有体现每个项目具体专项支出情况账 务处理,没有细化,过于简单,比较笼统,没有专项台账。
- 2、因污水处理厂运营经费未能及时纳入政府财政预算,根据第三方公司出 具的运营评估报告,西岩镇污水处理厂年度运营费用为 158.35 万元,长安营镇 (南山污水处理厂)年度运营费用为 95.25 万元,丹口镇污水处理厂参照南山 污水处理厂评估标准,三座乡镇污水处理厂一年的运营费用总额为 350 万元左 右,自 2021年5月至 2022年12月累计运营管理费用约 700 万元。实际到目前 只支付第三方公司经费 337.4 万元,剩余 362.6 万元尚未支付。

(二)建议

- 1、确保专项经费足额到位。对中途追加的财政预算要认真落实,不留缺口,不虚列支出。对上级部门下拨的年度专项经费,要全部拨付到位。保证年度支出预算的完成。
- 2、规范资金管理行为,加大监管检查力度。一是规范项目资金的分配,必须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来分配。按时完成年度所有项目的拨付及社会化发放。二是加强对专项资金中报、使用过程的监督检查。每年进行一次年度专项资金定期督查和多次不定期抽查。采取重点检查、抽样检查的形式开展。严把每个关节,使每一笔资金落到实处、落到点上。
 - 3、加强预算管理。预算项目务求精准、细化,执行力度加强。

六、专项绩效综合评价

- (一)选择绩效评价指标的依据、原则和方法。
- 1、政策依据:评价指标是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和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城步苗族自治县预算绩效管



理工作办法(试行)》(城政办法[2017]44号)及城步苗族自治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城财绩【2023】9号)等文件的基础上,参照项目实施方案提出的要求进行评价。

- 2、评价原则:以事实为依据、实事求是、规范科学的目标考核。
- 3、评价方法:比较分析法、问卷调查法、专家评估及综合评价。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经绩效评价小组现场调查审核,会议讨论分析,集体打分情况如下:

- 1、决策 20 分, 扣 2 分, 计 18 分。
- ①项目决策过程9分,计9分。
- ②绩效目标7分,扣2分,计5分。
- ③资金投入4分,计4分。
- 2、过程33分,扣6分,计27分。
- ①资金管理14分,扣2分,计12分。
- ②项目实施6分,扣2分,计4分。
- ③项目实施10分,扣2分,计8分。
- ④风险控制3分,计3分。
- 3、产出33分,计33分。
- ①产出数量 11 分, 计 11 分。
- ②产出质量5分,计5分。
- ③产出时效9分,计9分。
- ④产出成本8分,计8分。
- 4、效益14分,扣2分,计12分。
- ①项目效益14分,扣2分,计12分。
- 整体绩效评价指标合计得分90分。



(三)综合评价意见及评价结论

核实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支出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核查 2022 年度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支出情况,并进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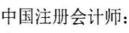
根据工作发展的重点,每一项资金项目,都有充分的依据,严格核定支付 资金项目,统筹合理安排预算。

2022年该局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使用绩效较好。资金分配合理、内控制度健全、审批手续完备,没有发现违规开支以及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情况。完成了年度计划目标任务,县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支出达到预期效果。

我们对城步苗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度政府购买服务南山镇、 丹口镇等乡镇污水厂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资金收支管理使用情况绩效评价总分 为 90 分,评价结果为:优。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11月8日



城步县乡镇污水处理运行费及管理费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分	扣分说明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发展政策、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	1 .	1	
		立项依 据充分 性	②项目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1	1	7
	,		③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预算支出或 部门内部相关预算支出重复;	1	1	
			①项目是否按规定完成勘察、设计、用 地、环评、开工许可等前期批复程序;	1	1	-
J. A.	项目决 策过程	17. TU 30	②项目审批文件、手续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1	1	
决策	-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 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 决策。	1	1	
			①是否属于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	1	1	·
		项目符 合性	②项目是否属于专项债券项目负面清单 的范围;	1	1	
			③项目"一案两书"编制情况。	1	1	
	绩效目 标	绩效目 标合理 性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1	1	1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 有相关性;	1	1		
			③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 业绩水平;	1	1		
			①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1	1		
	10.7 m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 的绩效指标;	1	0		
		绩效指 标明确 性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 体现;	1	0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 应。	1	1		
		资金投 预算编 制科学 上	①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等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1	1		
	资金投		②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做到总体收支平衡和年度收支平衡;;	1	1		
	入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 照标准编制;	1	1	٠	
			④项目申请专项债券额度是否与实际需 要匹配。	1	1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 位率	①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1 .	1		
				②资金到位与项目建设进度匹配度=(资金到位率/项目完工率)×100%。	1	1	×



	预算执 行率	①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	1	
		算执行率/项目完工率)×100%。	1	1	
.,	~	①是否制定了具体的资金财务管理办 法;	1	1	
		②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债券资金管理的规定,是否对资金收支、成本进行专账核算;	1	0	
	资金使	③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 手续;	1	1	
	用合规 性	④是否严格按照项目融资平衡方案或相 关立项批复文件中列明的建设范围和用 途使用;	1	1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0	-
		⑥是否将资金使用信息录入专项债券综合管理平台备查。	1	1	
		①是否准确编制了项目还本付息计划和 落实还本付息资金情况;	1	1	. ,
	还本付	②按照转贷协议约定,及时缴纳项目应 当承担的利息情况;	1	1	,
	息	③是否存在使用其他项目对应的项目收益错项偿还到期债券本息情况;	1	1	
		①专项债券期限与项目建设运营期限是否匹配。	1	1	
项目实 施	管理制 度健全 有效性	① 项目建设、运营、资产管理等环节的 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合规、完整;	1	0	



		② 项目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执行。	1	1	
		①是否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	1	0	
	项目质	②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	1	
	量控制	③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 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	1	
A		④项目调整审批手续是否完备,调整导 致的资金差额是否作了合理安排;	1	1	
	招标和 政府采 购管理 项目实	①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 否合法合规;	I	1	
		②合同签订及执行是否规范;	1	1	
项目实		③ 工程、设备、原材料等采购需求与 项目实际需求是否吻合,是否存在重复 或浪费现象。	1	1	
施		① 项目竣工后是否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	2	1	
	资产管 理	② 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履行资产运营维护责任,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1	0	*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③ 国有资产是否按规定用途使用,是否存在抵质押的情况。	1	1	
风险控制	风控机	①是否建立了债务风险动态监测机制;	1	1	
	92.99	制 放措 施	②对识别到的风险是否建立了应对的防 范措施;	1	1
	施风险控	打政购 () () () () () () () () () () () () () (①是否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 ②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③是否果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列的资格。 ④受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④顶与金差额是否作了合理安排; ①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否合法合规; ②合同签订及执行是否规范; ③工程、设备、原材料等采购需求与项目实表不常常求是否吻合,是否存在重复或浪费现象。 ①项目竣工后是否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 ⑤ 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履行资产运营维护责任,会计核算是否规范; ③ 国有资产是否按规定用途使用,是否存在抵质押的情况。 风险控制 施 ②对识别到的风险是否建立了应对的防	①是否编制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 1 ②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③是否果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整本、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 ④项目调整审批手续是否完备。调整导致的资金差额是否作了合理安排: 1 ④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否法合规: 1 ②合同签订及执行是否规范: 1 ③ 工程、设备、原材料等采购需求与项目实际需求是否吻合,是否存在重复或浪费现象。 ① 项目 美否 表 不 全 石 接 不 不 在 无 是 不 在 五 是 五 是 五 是 五 是 五 是 五 是 五 是 五 是 五 是 五	①是否編制科学合理的项目实施计划: 1 0 ②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 1 ③是否制定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 1 1 ④受否系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1 1 ④项目调整审批手续是否完备,调整导致的资金差额是否作了合理安排: 1 1 ④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 1 1 ④项目招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 1 1 ④项目报标和政府采购的程序及手续是 1 1 ④实管理 ②全同签订及执行是否规范: 1 1 ④ 不程、设备、原材料等采购需求与项目实际需求是否吻合,是否存在重复或浪费现象。 2 1 ⑥ 项目支工后是否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 2 1 ② 项目主管部门是否履行资产运营维 1 0 ② 有资产是否按规定用途使用,是否 1 1 风险控制



			③是否建立了债务风险应对预案和社会 稳定风险应对预案;	1	1	
		风控效果	是否发生过重大风险事件(重大债务违约事件、重大安全事故、重大违法违规事件等)、因债务引起的重大群体性事件等情况。	1	1	
		问题整改	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对财政部驻湘监管局和财政部门、发改部门、审计部门等反映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并及时进行整改等。	1	1	
		信息公开	是否对债券资金发行、存续、重大事项、 调整用途等进行信息披露。	1	1	
		资产形成	项目是否按计划形成相应数量国有资产。	5	5	
	产出数量	实际完 成率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 ×100%。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6	6	
产出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公共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5	5	
(6)	产出时	完成及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5	5	
	效	时性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4	4	
	产出成本	建设成本	建设成本节约率=[(计划建设成本-实际建设成本)/计划成本]×100%。	4	4	-



. 1		运营成 本	运营成本节约率=[(计划运营成本-实际运营成本)/计划成本]×100%。	4	4	
	实施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 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 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4	3		
3L 34	项 目 效 益	社会资本投入	是否带动社会资本有效投资,推动区域 经济高质量发展。	4	3	
双益		可持续 影响	可持续影响,项目是否支持国家重大区 域发展战略。	3	3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 而受到影响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 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3	3	
	合计:					

